

##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解押、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辉熠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熠贸易”，持有公司股份数占总股本的比例为：8.03%，与其一致行动人河南寓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寓泰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占总股本的比例为：22.33%）函告，获悉辉熠贸易、寓泰控股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解押、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寓泰控股	控股股东	3,500,000	4.91	0.70	2021/7/16	2023/2/15	陈新凯
合计		3,500,000	4.91	0.70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	----------------------	-----------	-------------	-------------	--------	---------	-------	-------	-----	------

寓泰控股	控股股东	3,500,000	4.91	0.7	否	否	2023/2/15	2024/2/15	朱琦	资金需求
辉熠贸易	控股股东	1,300,000	3.25	0.26	否	否	2023/2/15	2024/2/15	朱琦	资金需求
合计		4,800,000	8.16	0.96						

##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寓泰控股	71,263,785	14.30	40,940,000	40,940,000	57.45	8.22	0	0	0	0
辉熠贸易	40,000,000	8.03	38,700,000	40,000,000	100	8.03	0	0	0	0
合计	111,263,785	22.33	79,640,000	80,940,000	72.75	16.24	0	0	0	0

注：本公告所列表格中部分比例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如有差异，这些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

## 三、其他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份质押所涉股份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份的解押、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辉熠贸易持有本公司股份4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8.03%，累计质押

40,000,000股,占辉熠贸易持有股份数量的比例为100%,占公司股本的8.03%;寓泰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71,263,7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30%,累计质押40,940,000股,占寓泰控股持有股份数量的比例为57.45%,占公司股本的8.22%;寓泰控股与辉熠贸易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1,263,7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33%,累计质押80,94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股份数量的比例为72.7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24%。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六日